

檔 號：

保存年限：

地址：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2號4樓

承辦單位：第三科

聯絡人：吳秀梅

機關傳真：07-3315751

電子郵件：ngsiumoi@kcg.gov.tw

聯絡電話：07-3373121

受文者：國立成功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9年7月29日

發文字號：高市教三字第099003131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

主旨：所報 貴校辦理全民台語認證乙案，本局同意採認貴校台灣語文測驗中心核發台語能力證書為國民中小學及閩南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檢定閩南語領域專長之證明文件，復請查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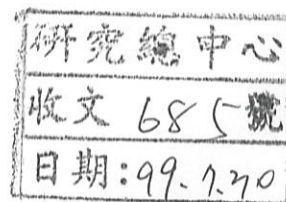
說明：復 貴校99年6月3日成大研總字第0994500569號函。

正本：國立成功大學

副本：本局第二科、第三科

99/07/29
16:56:32

局長 蔡 清 華



國立成功大學總收文



0990013176 99年7月30日